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廉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Lien Fang CPAs firm*

台中建國分所：台中市西區建國路 21 號

電話：(04)2220-5606

總所：台中市北區博館路 92 號 3 樓

電話：(04)2322-0929

彰化分所：彰化縣彰化市崙美路 41 號

電話：(04)763-8640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1-2
二、	資產負債表.....	3
三、	收支餘絀表.....	4
四、	現金流量表.....	5
五、	淨值變動表.....	6
六、	財務報表附註.....	7-14
七、	功能別費用表.....	15
八、	客戶聲明書.....	16

廉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Lien Fang CPAs firm

地址：台中市西區建國路 21 號 電話：(04)2220-5606 傳真：(04)2221-5655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淨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法、臺中市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之規定，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民國 114 年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財團法人法、臺中市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之規定，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

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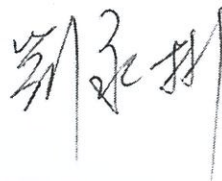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廉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一五年四月十三日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負債及淨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一)	3,831,463	16.10	3,992,092	16.27	短期借款	0	0.00	0	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0	0.00	0	0.00	應付票據	0	0.00	0	0.00
應收票據	0	0.00	0	0.00	應付帳款	0	0.00	0	0.00
應收帳款	0	0.00	0	0.00	其他應付款	0	0.00	0	0.00
其他應收款	0	0.00	0	0.00	預收款項	0	0.00	0	0.00
存貨	0	0.00	0	0.00	存入保證金-流動	0	0.00	0	0.00
預付款項	0	0.00	0	0.00	其他流動負債	0	0.00	0	0.00
其他流動資產	0	0.00	0	0.00	流動負債合計	0	0.00	0	0.00
流動資產合計	3,831,463	16.10	3,992,092	16.27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基金(附註二)	17,238,000	72.42	17,238,000	70.2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0	0.00	0	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	2,734,200	11.49	3,307,500	13.48	其他非流動負債	0	0.00	0	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0.00	0	0.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0	0.00	0	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0.00	0	0.00	負債總計	0	0.00	0	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0	0.00	0	0.00	淨值				
持有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	0.00	0	0.00	基金(附註四)	23,507,200	98.75	23,507,200	95.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0	0.00	0	0.00	公積	0	0.00	0	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0.00	0	0.00	餘絀(附註五)				
投資性不動產	0	0.00	0	0.00	累積餘絀	3,992,092	16.77	4,930,956	20.10
無形資產	0	0.00	0	0.00	本期餘絀	(160,629)	(0.67)	(938,864)	(3.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0	0.00	0	0.00	淨值其他項目(附註六)	(3,535,000)	(14.85)	(2,961,700)	(12.07)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972,200	83.90	20,545,500	83.73	淨值合計	23,803,663	100.00	24,537,592	100.00
資產總計	23,803,663	100.00	24,537,592	100.00	負債及淨值總計	23,803,663	100.00	24,537,592	100.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執行長：

~3~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百分比	113年度	百分比	差異	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業務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附屬作業組織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利息收入	318,359	86.61	302,480	22.04	15,879	5.25
股利收入	39,200	10.66	70,000	5.10	(30,800)	(44.00)
捐贈收入	10,000	2.72	1,000,000	72.86	(990,000)	(99.00)
財產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政府補助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委辦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其他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收入合計	367,559	100.00	1,372,480	100.00	(1,004,921)	(73.22)
支出						
社會福利支出(業務支出)	505,688	137.58	2,280,000	166.12	(1,774,312)	(77.82)
附屬作業組織支出	0	0.00	0	0.00	0	0.00
社會公益活動支出	0	0.00	0	0.00	0	0.00
行政管理支出	22,500	6.12	31,344	2.28	(8,844)	(28.22)
其他支出	0	0.00	0	0.00	0	0.00
支出合計	528,188	143.70	2,311,344	168.41	(1,783,156)	(77.15)
本期餘絀數	(160,629)	(43.70)	(938,864)	(68.41)	778,235	(82.89)
所得稅費用(利益)	0	0.00	0	0.00	0	0.00
本期稅後餘絀	(160,629)	(43.70)	(938,864)	(68.41)	778,235	0.00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73,300)	(155.97)	382,200	27.85	(955,500)	(250.00)
其他	0	0.00	6,444,500	469.55	(6,444,500)	(100.00)
本期綜合餘絀	(733,929)	(199.68)	5,887,836	428.99	(6,621,765)	(112.4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160,629)	(938,8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318,359)	(302,480)
股利收入	(39,200)	(70,000)
實物捐贈收入	0	0
利息費用	0	0
呆帳費用	0	0
折舊費用	0	0
攤銷費用	0	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573,300	871,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0	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0	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0	0
資產減損損失	0	0
與業務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		
應收帳款(增加)減	0	0
預付款項(增加)減	0	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	0	0
應付帳款增加(減)	0	0
預收款項增加(減)	0	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	0	0
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收取之利息	318,359	302,480
收取之股利	39,200	70,000
支付之利息	0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2,671	(67,3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0	1,438,500
基金(增加)減	0	0
收取之利息	0	0
收取之股利	0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1,438,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增加(減)	0	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	0	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	0	0
基金增加(減少)數	0	(2,686,800)
公積增加(減少)數	0	0
淨值其他項目增加(減少)數	(573,300)	1,815,3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3,300)	(871,5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數	(160,629)	499,6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92,092	3,492,4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31,463	3,992,092

後附註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基金	公積	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計
113年01月01日餘額	26,194,000	0	(1,513,544)	229,000	24,909,456
113年稅後餘絀	0	0	(938,864)	0	(938,864)
113年基金增加(減少)	(2,686,800)	0	7,692,800	(5,006,000)	0
113年公積增加(減少)	0	0	0	0	0
113年淨值其他項目增加(減少)	0	0	(1,248,300)	1,815,300	567,00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23,507,200	0	3,992,092	(2,961,700)	24,537,592
114年01月01日餘額	23,507,200	0	3,992,092	(2,961,700)	24,537,592
114年稅後餘絀	0	0	(160,629)	0	(160,629)
114年基金增加(減少)	0	0	0	0	0
114年公積增加(減少)	0	0	0	0	0
114年淨值其他項目增加(減少)	0	0	0	(573,300)	(573,300)
114年12月31日餘額	23,507,200	0	3,831,463	(3,535,000)	23,803,66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執行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為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仟鑽股份有限公司、沈國榮等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於民國104年10月8日經臺中市政府社會局核准設立許可，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登記基金為23,507,200元。代表法人之董事長為沈國榮先生，其設立目的以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宗旨。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115年04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一) 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會財務報表係按照「財團法人法」、「臺中市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二) 會計基礎

按權責發生基礎處理。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變動價值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投資。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五)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就期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估計提列。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指定為長期持有備供出售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持有供交易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收支預算

本會每年度收支均編列預算經董事會核定，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據以實行。

(九)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入帳。
2. 折舊依行政院訂頒“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年數，以平均法計提。
3. 能延長耐用年數之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做為費用處理。
4. 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作為當期收入，並於次年度盈餘分配時以減應納稅額後之餘額轉列為資本公積，報廢或處分之損失列為當期之損失。
5. 因取得固定資產而發生之借款利息於該項資產取得或未完工前，均計入固定資產之成本。

(十)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及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一項支出不具未來經濟效益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一) 所得稅

本會所得稅係依行政院發佈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處理。

(十二) 會計估計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四、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 金	\$ 2,796	\$ 2,796
銀行存款	3,828,667	3,989,296
合 計	<u>\$ 3,831,463</u>	<u>\$ 3,992,092</u>

銀行存款明細如下：

銀行名稱	存款種類	存款金額
玉山銀行文心分行	活期存款 0141-940-070488	\$ 85,246
國泰世華西台中分行	活期存款 013-14-000309-8	44,079
王道銀行台中分行	活期存款 0055-11-003803	77,116
第一銀行大里分行	活期存款 41210257208	3,622,226
活期存款合計		<u>\$ 3,828,667</u>
玉山銀行文心分行	定期存款 0141-448-706627	\$ 2,500,000
王道銀行台中分行	定期存款 0055-30-003800-023	2,500,000
王道銀行台中分行	定期存款 0055-30-003800-024	2,500,000
王道銀行台中分行	定期存款 0055-30-003800-025	2,500,000
王道銀行台中分行	定期存款 0055-30-003800-026	2,500,000
第一銀行大里分行	定期存款 41299087165-00000302	938,000
第一銀行大里分行	定期存款 41299087165-00000311	1,200,000
第一銀行大里分行	定期存款 41299087165-00000329	2,600,000
定期存款合計		<u>\$ 17,238,000</u>
減：創立基金		<u>(17,238,000)</u>
總 計		<u>\$ 3,828,667</u>

(二)、基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創立基金	\$ 17,238,000	\$ 17,238,000
合計	\$ 17,238,000	\$ 17,238,000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取得成本	\$ 6,269,200	\$ 6,269,200
期末評價	(3,535,000)	(2,961,700)
合計	\$ 2,734,200	\$ 3,307,500

註：係投資和大工業之股票49,000股，取得總成本\$6,269,200，加權平均後每股成本\$127.94286，和大工業114年12月31日之每股收盤價\$55.80，故114年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為損失\$3,535,000。

(四)、基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登記基金	\$ 23,507,200	\$ 23,507,200
合計	\$ 23,507,200	\$ 23,507,200

註：係含創立基金\$17,238,000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6,269,200。

(五)、餘絀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累積餘絀	\$ 3,992,092	\$ 4,930,956
本期餘絀	(160,629)	(938,864)
合計	\$ 3,831,463	\$ 3,992,092

註1：113及112年度登記財產總額分別減少\$2,686,800及\$5,006,000，113年依性質重分類進累積餘絀。

註2：113年07月08日出售和大工業之股票21,000股，每股出售價格\$68.50，出售總價\$1,438,500，股票加權平均後每股成本為\$127.94286，取得成本\$2,686,800，處分投資損失實現\$1,248,300。

(六)、淨值其他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淨值其他項目	\$ (3,535,000)	\$ (2,961,700)
合 計	\$ (3,535,000)	\$ (2,961,700)

註：114及113年度由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3,535,000及\$2,961,700。

五、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會之關係
沈國榮	本會之董事長
王莉莉	本會董事長之配偶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負責人為本會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捐贈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沈國榮	\$ 0	\$ 0
王莉莉	10,000	0
仟鑽股份有限公司	0	1,000,000
合 計	\$ 10,000	\$ 1,000,000

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會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未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會截至簽證日止，未有重大之期後事項。

八、其他揭露事項

(一)、重大業務事項：最近二年度無合併其他財團法人、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等對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二)、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與相關資訊：

1. 最近會計年度董事、監察人均無支領出席費、車馬費及酬勞。
2. 董事長為無給職，不支薪。

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第四屆董事名冊

職 稱	姓 名	專 任 薪 資	交 通 費	合 計
董事長	沈國榮	\$ 0	\$ 0	\$ 0
董事	陳俊智	0	0	0
董事	李員吉	0	0	0
董事	陳岳煌	0	0	0
董事	許茹惠	0	0	0
監察人	沈水祥	0	0	0
	合 計	<u>\$ 0</u>	<u>\$ 0</u>	<u>\$ 0</u>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功能別費用表

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費用性質	業務支出								行政管理支出
	兒童福利	老人福利	身心障礙	急難救助	災害救助	醫療補助	社會福利	小計	
用人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服務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材料及用品消耗	0	0	0	0	0	0	0	0	0
租金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折舊及攤銷	0	0	0	0	0	0	0	0	0
捐贈費用	0	0	0	0	0	505,688	0	505,688	0
訓練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0	0	22,500
合計	0	0	0	0	0	505,688	0	505,688	22,500

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費用性質	業務支出								行政管理支出
	兒童福利	老人福利	身心障礙	急難救助	災害救助	醫療補助	社會福利	小計	
用人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服務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材料及用品消耗	0	0	0	0	0	0	0	0	0
租金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折舊及攤銷	0	0	0	0	0	0	0	0	0
捐贈費用	100,000	60,000	20,000	0	0	2,000,000	100,000	2,280,000	0
訓練費用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0	0	31,344
合計	100,000	60,000	20,000	0	0	2,000,000	100,000	2,280,000	31,344

主辦會計：

美張
玲佩

執行長：

千沈
德源

董事長：

劉
榮

客 戶 聲 明 書

受文者：劉永彬會計師

茲為應 貴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本基金會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財務報表需要，謹就所知聲明如下：

- 一、本基金會確知財務報表應按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有關法令規定，並與上年度一致之基礎編製，以允當表達本基金會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變動情形，係本基金會管理階層之責任。
- 二、本基金會業已提供全部財務與會計紀錄與有關資料。
- 三、本基金會業已提供全部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會議紀錄。
- 四、本基金會所有交易事項皆已入帳。
- 五、本基金會業已提供全部關係人之名單、交易及其有關資料，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皆已揭露。
- 六、本基金會所有期後事項業已全部提供，重大之期後事項業已調整或揭露。
- 七、本基金會確信：
 - (1)無任何重大未估列之負債。
 - (2)無任何重大未估列或未揭露之可能訴訟、賠償、背書、承兌、保證等或有損失。
 - (3)無任何因違反法令或契約規定，致須調整或揭露之情事。
 - (4)未發現管理階層或其他員工舞弊之情事。
 - (5)未獲主管機關通知調整或改進財務報表之情事。
- 八、本基金會無蓄意歪曲或虛飾財務報表各項目金額或分類之情事。
- 九、本基金會補償性存款或現金運用所受限制業已全部揭露。
- 十、本基金會之應收款項等債權均屬實在並已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 十一、本基金會存貨均屬實在，其呆滯、陳舊、損壞或瑕疵者業已提列適當損失。
- 十二、本基金會資產均具合法權利期提供擔保情形業已全部揭露。
- 十三、本基金會資產售後買回或租回之約定業已全部揭露。
- 十四、本基金會進貨或銷貨承諾之重大損失業已全部調整或揭露。

法人名稱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沈國榮



簽章

會計主管



簽章

註：本聲明書係根據審計準則第七號公報「客戶聲明書」規定格式印製。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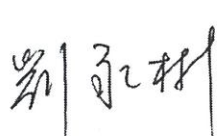

臺省財證字第 11510079 號

會員姓名： 劉永彬
 事務所名稱： 廉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西區建國路21號
 會員證書字號： 臺省會證字第 396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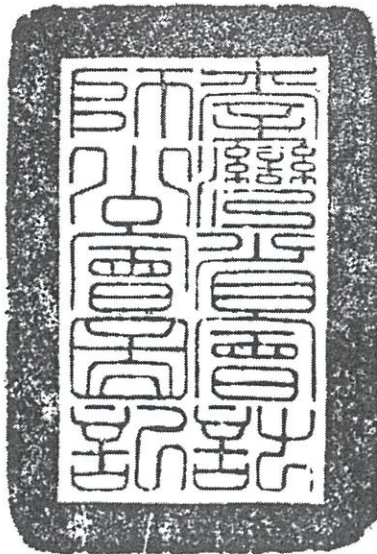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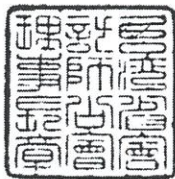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4)22205606
 事務所統一編號： 74864938
 委託人統一編號： 47444639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高和春貴慈善基金會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4 月 03 日